

郑州市教育科学研究所文件

教科所〔2020〕22号

签发人：张五敏

关于组织申报 2020 年 郑州市教育科学研究专项课题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科室，局直属各学校（单位）：

根据我市教育科研工作安排，现将 2020 年市级教育科学专项课题申报立项的有关事项安排如下：

一、立项要求

（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全国教育大会、省市教育大会精神，遵循基本教育规律，坚持教育改革创新，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目标及办“美好教育”的发展目标。选题须切合当前我市教育教学改革

发展实际，具有一定的研究价值和意义。

（二）紧密联系工作中的实际问题。选题要结合教师的工作实际、研究特长和研究条件。指向真实存在的教育教学问题，并把问题转化为课题，以破解当前教育改革发展中的重点问题和解决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为目标。

（三）课题论证与设计要科学规范。能够准确界定课题的核心概念；能够准确综述所研究问题的历史与现状；研究内容与目标相匹配并具体化，研究重点突出、思路清晰、方法恰当、计划可行；课题组成员特别是主持人要具有一定的学术积累，鼓励跨部门跨校合作研究，共享科研资源，形成研究合力。

（四）预期成果形式明确。预期成果包括研究报告、论文或专著等形式，不包括下列形式：编著或译著；教辅资料或习题集；一般性工作总结。

二、课题类型

市教科所分别联合市教育督导办公室、市现代教育信息技术中心、实验教学装备中心、成人教研室、结算资助中心、幼教发展中心等单位开展市级教育科学专项课题，共分为“劳动教育专项课题”“学生发展指导专项课题”“学校三年发展规划专项课题”“电化教育专项课题”“教育装备和实验教学专项课题”“中职生就业创业专项课题”“学生资助专项课题”“学前教育专项课题”八类。课题研究周期均为一年。

三、申报办法

（一）申报形式和报送方式

专项课题的申报形式和报送方式，分别查看附件各类别专项课题的立项申报具体要求，然后在附件1“郑州市教育科学研究专项课题立项申请书”和附件2“郑州市教育科学研究专项课题立项申报汇总表”中下载填写。

注意事项：

1. 课题组成员包括主持人最多为5人。请务必正确录入各项信息（题目、姓名、单位名称，单位名称要与公章保持一致）。
2. 申报时，请注意选择自己申报的课题类别，是八个类别中的哪一类别，然后按照该类别立项申报办法进行申报。
3. 每人限申报某一课题类别中的一项课题（以课题主持人为准），承担有在研郑州市教科研各类课题且未结项的主持人不予申报。

（二）申报时间和报送地点

2020年10月26日—30日，报送地点及联系人请查看各类别专项课题立项申报办法相关要求。

（三）专项课题的协调人和联系方式

协调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67882073

四、评审立项

（一）市教科所将统筹各联合单位组织专家对申报专项课题进行评审。

（二）专项课题立项后，下发《2020年郑州市教育科学研究

专项课题立项通知书》由课题负责人保存，遗失不补。

- 附件：1. 郑州市教育科学研究专项课题立项申请书
2. 郑州市教育科学研究专项课题立项申报汇总表
3. 劳动教育专项课题立项申报办法
4. 学生发展指导专项课题立项申报办法
5. 学校三年发展规划专项课题立项申报办法
6. 电化教育专项课题立项申报办法
7. 教育装备和实验教学专项课题立项申报办法
8. 中职生就业创业专项课题立项申报办法
9. 学生资助专项课题立项申报办法
10. 学前教育专项课题立项申报办法



郑州市教育科学研究所办公室

2020年10月14日印发